

证券代码：430387

证券简称：旌旗电子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西安旌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委托理财概述

（一）委托理财目的

为了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，公司计划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使用的前提下，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。

（二）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

公司自有闲置资金。

（三）委托理财方式

1、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

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，2023 年度，公司闲置资金拟使用不超过 2,000 万元（以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

产品余额计算) 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风险较低、单份投资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, 在上述额度内, 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

(四) 委托理财期限

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。

(五)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二、 审议程序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,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购买理财的议案》。

三、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

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风险较低类理财产品, 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、风险可控, 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, 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。为防范风险, 公司安排专人负责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动向, 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, 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。

四、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仅限于闲置资金, 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, 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。通过适度的银行理

财产品投资，提高资金使用率，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收益水平，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。

五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西安旌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西安旌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0日